

楔 子

夜色沉沉、庭院深深，一對父子立於無月的夜色之中密談。

「父親，為什麼把雷之亦送走？送去了天市院，要怎麼殺他？」年輕的聲音帶著急躁，沒有思考太多的他只想著剷除眼前阻礙。

「要殺雷之亦的先機已經過了，我們要得到天莊的家主地位就不能急，讓雷之亦去天市院避禍不是壞事，反而更好下手，而且不是在天莊裡出事，我們也好推卸責任。」

年輕男子點了點頭，這倒也是，殺了雷之亦只是目的之一，最重要的還是天莊家主的地位啊！

年長男子一抹奸佞的微笑顯露在唇角，頗有深意的望向了年輕男子，「而且你看如今雷之亦那殘暴模樣，嚇得整個天莊的下人都喊他『小閻王』，或許要不了多久，不用我們殺他，他就失去做天莊家主的資格了。」

年輕男子這才放了心。總之不管如何，這個天莊家主的地位，他絕不讓給雷之亦！

「停車！」

車夫聽見了馬車車廂裡傳來一聲溫潤的嗓音，輕扯轄繩放慢了馬車的速度，直到馬兒止步。

騎馬跟隨在旁的隨從江雁也緩下馬兒，來到馬車的車窗邊，恭聲問道：「三少爺有事吩咐？」

「我要下車走走。」

「過了這個山頭，天市院就快到了，三少爺……」

「我說我要下車。」

「是！」江雁不敢得罪三少爺，雖然他是大老爺派來盯著三少爺的人，但他畢竟只是隨從，便指示其他人原地休息，稍後再上路。

馬車中的雷之亦推開了門，雙眼綁上紗布無法看清楚他的整個面容，下人著急的想上前攬扶，他揚手拒絕，自己下了馬車下令，「別吵我。」

「是！」

僕人不敢惹怒雷之亦，說到這位三少爺，過往的確是個好脾氣的主，但自從遭遇變故雙眼失明後便心性大變，誰惹了他，少不了挨一頓鞭子。

此次與雷之亦同行的除了僕人還有婢女，雷之亦翩然俊雅的容貌，令服侍他的婢女沒有一個不偷偷窺視他，此時雷之亦不知哪來的閒情逸致，明明看不見，也要停在這裡像看風景一般的看著山下，自然讓婢女們偷得了機會好好的把他看個夠。

雷之亦手持手杖識路，緩緩走至離下人較遠的一處空地，只是身後依然有個人緊緊跟隨。

「江雁，別吵我。」

「屬下會安靜待在一旁，三少爺幾乎不會感覺到屬下的存在。」

不會感覺到？雷之亦冷笑，他如此有存在感怎會感受不到。他心知肚明江雁是父親派來監視他的人，不可能會任由他獨處。

前些日子他與幾名堂兄弟一起出外打獵，要為天莊每年舉辦的狩獵季做準備，沒想到卻遭到伏擊傷了頭造成失明，莊裡的門客之一神針鶻無仇說，那是腦傷所引發的失明，他的妙手回春雖治好他，但這次伏擊卻讓祖父感到極大的驚嚇。

整個天莊的人都知道，天莊老太爺，也就是雷之亦的祖父有多疼愛他這個排名第三的孫子，似乎有想把天莊家主直接交給他的打算。

才剛決定要把他帶在身邊學習，他就遭到伏擊，可想而知，這次的伏擊肯定來自於不想讓他坐上家主位置的人，而且，還是自己人。

是誰呢？

雷之亦心想，已逝二叔家有大哥及四弟、六弟，但大哥雷司楓與他感情甚篤，不可能是他，還是三叔家的五弟、七弟？

原來親情擺到了龐大的家產之前，便微不足道。

因為這次伏擊，父親向祖父獻計要他暫時避禍，不但要他不能說自己雙眼已復明，還要他偽裝變成殘暴、不學無術的惡少爺，讓祖父假裝將他排除在繼承名單之外，並把他送至雷氏旁支的天市院，名為養病，實則避禍，直到幕後黑手放下戒心、直到祖父及父親找到幕後黑手為止。

雷之亦本來不同意，他雖是富家公子，但自認武功不弱，且習慣遇事便面對解決，可他畢竟是天莊七公子之中祖父最疼愛的，祖父不容許他再受到絲毫傷害，硬是要他來天市院避禍。

此刻的他身處丘陵，居高臨下，透過紗布眺望著不遠處的大城臨析城，他未來幾個月暫住的地方天市院就在那座城裡——

雷之亦有不祥的預感，在那有個天大的陰謀正等著他……

第1章

天市院家主雷佟笙的長子雷以欽，本是要來荷居見見他這個親族弟弟雷之亦，卻撞見了一名奴婢被打殘了拖出去。

雷以欽嘆了口氣，雷之亦來自雷氏本家，說是來作客養病，但儼然把自己當主子，因為他愛荷，就把天市院裡唯一有荷園的院落給佔了，還為它取名「荷居」。

也不知這個奴婢到底做錯了什麼，落得被打殘的下場？

雷氏是一個龐大的家族，天莊是雷氏本家，旁支有三，除了在朝為官的紫微院不用看天莊的臉色以外，餘下的天市院及太微院都是依附著雷氏本家生存的。

雷之亦來到天市院後，所有天市院的少爺都來與他套交情，唯有雷以欽不屑這麼做，直到父親逼他來與雷之亦打好關係，可眼見這一幕，他實在無法逼自己虛與委蛇。

於是轉身離開了荷居，反正他一來到荷居就聽見雷之亦在房裡砸東西出氣，看來還在氣頭上，也不一定會見他。

在雷以欽離開的同時，荷居的後院出現了一個身影。

雷之亦把江雁遣出門外，喝令他讓自己冷靜幾個時辰，接著扯下了覆眼紗布，瞞

著所有人施展輕功離開天市院，出城往郊區奔去。

他避開了主道，穿越過一片樹林來到一塊地勢平坦的草地，這裡也看得見臨析城的全貌，但卻人煙罕至，這是他這段時間四處探險發現的。

雷之亦恨透了他必須偽裝心性大變這件事，今天那個名喚水兒的奴婢不過捧著洗漱水來時不小心絆了一跤，跌趴在地上時讓洗漱水濺溼了他的衣襪，江雁便示意一定要嚴懲水兒。

因為他是「小閻王」雷之亦。

江雁是奉父親雷奇楷之命來監視他的，看他有沒有依照父親的計劃當個殘暴的主子。

他無法違抗父親的命令，但又如何下得了手，最後只好讓江雁去懲罰那名奴婢，並私下命他下手不要太重，別把人打死了，哪知江雁雖讓那名奴婢活下來了，但卻打殘了她。

天莊三少算什麼？生命的價值是以身分尊卑做衡量的嗎？扮成殘暴主子他能不能保命尚不可知，可卻害得一個好好的姑娘家殘廢了。

雷之亦十分憤怒！憤怒自己的無能為力，憤怒自己怎麼會淪落到需要犧牲一個小丫頭來保命！

他不怕和幕後黑手鬥，第一次對方能傷了他，是他沒有防備，如今的他已有警戒，幕後黑手要再想傷他不容易，為什麼祖父、父親不信他，還把他送離本家來到天市院？

他對著不遠處的臨析城發出了怒吼聲，「受夠了！我受夠了一一」

那聲嘶吼聲是他用盡全身力氣喊出的，吼完後便乏力地跪坐在草地上急喘著氣，握緊拳頭拔起地上的草，小草看似脆弱，卻銳利劃傷他的手。

雷之亦不在乎這樣的小傷，他在乎的是無辜的人因他而受傷。

「你的手不痛嗎？」

突然一個小女孩的聲音在耳邊響起，雷之亦緩緩抬起頭，看見身邊站著一名小女娃，又甜又軟的嗓音帶著滿滿的憂心，似是在心疼他手上的傷。

怎麼會有人靠近他他卻沒有發現？雷之亦頓時清醒了過來，他雙目清明的事不能讓人知道。

「誰！誰在那裡？！」

小女娃覺得疑惑，張開肥短的五指在雷之亦眼前揮了揮，發現他似乎是看不見的，「大哥哥，你瞎了嗎？」

「我眼睛受傷了，看不見。」

「這樣啊！來，你坐下來。」小女娃把雷之亦扶起，讓他原地坐在草地上，從腰間拿起她的小水壺沖洗雷之亦掌心的傷口，「大哥哥你很傷心嗎？我看你又是大吼大叫又是搥地的，發生什麼事了嗎？」

雷之亦沒打算告訴小女娃，他徑自沉默，包括她清洗傷口傳來的小刺痛，他的眉心不曾皺一下，最後小女娃撕下裡衣衣袖纏在雷之亦的手上。

「那聲音是……妳撕破了妳的衣裳嗎？」

「放心，我剛換上的，很乾淨。」

「不是，我的意思是我要賠償你這件衣裳。」

衣裳破了她並不介意，但如果大哥哥真要賠償她，她想要其他的東西，「我不需要新衣裳，如果大哥哥要賠償，教我武功好不好？」

雷之亦心一驚，他一沒帶鞭二沒帶劍，方才也沒有使出什麼武功，「就算我會武功，失明了之後也廢了。」

「就是因為大哥哥看不見，我才更肯定大哥哥會武功，大哥哥剛才像一陣風似的由我眼前消失，那就是人家說的輕功吧！大哥哥，我好想學功夫喔！你可以教我嗎？」

雷之亦不能明著打量她，只能讓自己的視線看似空洞地落在她身上，就她這五短又圓滾滾的身材，想學輕功？先跑得起來再說。「我不會武功。」

「不要騙我了，你別看我這樣，我有學過拳法喔！」小女娃說完，忘了他看不見，急於證明自己一般的打起拳來。

倒是挺像樣的拳法，看得出來頗有資質，如果能得到指點，應能在武學上有一番成就。

打完拳，小女娃阮丹荷不死心，雙手抓住了雷之亦的手臂搖晃著，「大哥哥……教我、教我。」

雷之亦收斂神情，掛上了自從他來天市院後便時常帶著的戲謔冷笑，「你是哪裡來的野丫頭，不知道我身分尊貴嗎？你憑什麼碰我？」

阮丹荷氣得雙頰鼓鼓的，好吧！她相信他可能真的不會武功，被她逼得煩了才生氣，但他可以好好說，何必兇她？也不想想他是個瞎子，她這個好歹勉強能算做浮木的人拉住了在水裡載浮載沉的他，他不懂得把握還要氣走她，他又是個什麼玩意兒啊！

阮丹荷真想丟下他在這裡自生自滅算了，可是看著他失明的雙眼，最後……還是心軟了。

「大哥哥，喏，你牽著這個吧！」

這個小女娃不怕死嗎？他剛才還不夠冷酷嗎？這一招他在天市院屢試不爽，整個天市院的人都怕他，為什麼這個小女娃不怕？「做什麼？」

「大哥哥不是不希望被我這個小丫頭碰嗎？我身上也沒什麼東西，只有這支簪子，我用這個牽著你走。」

這下雷之亦很難維持冷酷的表情，他剛剛明明對她口出惡言，她還是想要幫他，「你打算牽我去哪裡？」

「你看起來應該是大戶人家的公子吧，也不知道你怎麼一個人走上山的，我帶你回城裡，你住哪裡，我送你回去。」

不怕他就算了，還好心的問起他的事來，她都忘了他剛剛說了多難聽的話嗎？雷之亦繼續維持著冷漠，「我住哪裡不用你管。」

說話又帶刺！這大哥哥一定要這麼討人厭嗎？她也是好心才問他住哪裡，要把他帶回去，畢竟這山裡很危險。「我不能見死不救，你再往前走一點，就會走進土

狼窩的！」

「小小年紀，妳管什麼見死不救？」

「我家大少爺教我的，大少爺最愛做善事，在臨析城裡是出了名的。」

雷之亦自小生長在天莊，再怎樣的名門都難以入他眼。

崇德皇朝傳帝三百餘年，盛世早已不再，雖無戰亂，但皇朝勢力大不如前，崇德皇朝治下有幾個舉足輕重的豪強，其中以雷氏為最，雷氏本家加上旁支的經濟實力、政治勢力，幾乎可以左右皇朝興衰，連朝廷也不敢得罪雷氏，賜給了雷氏本家「天莊」之號。

雷氏本家掌天莊，旁系尚有三支，各為紫微院、太微院及天市院，三院各有其產業，亦各有所長，太微院司文，在詩、畫的領域，出過不少當代名家；紫微院司武，非但紫微院主武功卓絕，紫微院更專為天莊旗下各部培訓護衛、死士，再加上紫微院裡培育各式奇花異草，民間口耳相傳紫微院培訓了一支善於用藥、用毒的黑衣部隊，可為天莊進行任何見不得光的祕密任務。

天市院看似最為弱小，但因為天市院經商有成，雖依附本家天莊生存，但對天莊來說，其經濟實力不可小覷，亦是不可缺少的旁支之一。

而身為天下第一豪強天莊的三少爺，阮丹荷口中的大少爺自然只能得到雷之亦的一聲冷哼。他睥睨天下，卻有人對他眼中這麼卑微的富家大少引以為傲？

「丫頭，妳這麼神氣妳家少爺，他是哪戶人家的少爺？」

「是臨析城裡的第一首富，天市院的大少爺。」

天市院的大少爺？雷以欽？雷之亦來天市院有段時間了，要討好他的少爺們不少，唯有雷以欽還沒見過。

天市院有很嚴格的階級制度，低等的奴僕只能做最低下的工作，即使見到主子也是遠遠看著的，這個丫頭能近得了雷以欽的身嗎？還是只是崇拜？「丫頭，妳是天市院的哪氏人？」

「我是『阮』氏人。」

阮氏是嗎？好像管理膳房的人就是阮氏，江雁為了怕有人在菜餚裡下毒毒害他，把阮氏好好的調查了一番，據查阮氏數代都是天市院的奴僕，忠心耿耿，是天市院裡地位較高的奴僕之一。地位較高的奴僕不但能使喚地位較低的奴僕，有的甚至還會配給幾名服侍他們的下人。

雷之亦偏過頭不搭理這煩人的小丫頭，雖然她多少消除了他方才的煩悶。

沒想到阮丹荷沒放棄，再用簪子頂了頂他的手臂，「你不走我也不走，至少我遇到土狼還可以抵抗一下。」

真有土狼對他來說也不礙事，但這個小女娃真的待在這裡就是拖累他了。

「妳既然出自天市院，卻不怕我？」莫非這小女娃有眼無珠，竟不知他就是天莊三公子雷之亦？

「你除了講話討人厭一點，有什麼地方讓人害怕的嗎？」

本來應該會激怒人稱小閻王的雷之亦的話，卻讓這個煞星大笑出來，如果有第三人看見這一幕，定會嚇得下巴掉了下來。

她雖然身為奴僕之女，就算有朝一日能飛上枝頭也只是眾奴之首的偽鳳凰，但她的語氣一點都不唯唯諾諾，雖然也有可能是因為她還不知道他是誰。
無論如何，雷之亦突然覺得，這丫頭太討他喜歡了。

阮丹荷在心裡叨唸著，不明白自己才十歲，為什麼會被列入在雷三公子挑選奴婢的名單裡。

昨天雷三公子因為衣襪被潑了洗漱水就把水兒姊姊打殘了，由此可知去荷居服侍該有多嚇人。幸好她長得不高，躲在這些大姊姊們的身後，雷三公子應該看不見她。

荷居的院子裡，人數眾多卻靜默無聲，阮丹荷由人群的縫隙往前望去，只看見了一個身穿青衣的男子交疊著雙腿坐著，她看不見雷三公子的臉，聽說雷三公子十分英俊瀟灑，不知是怎麼個英俊模樣。

站在阮丹荷身後的兩名奴婢相視一眼，她們早看不慣大少爺疼愛阮丹荷的模樣，但阮丹荷還不是正式的天市院奴僕，找不到地方可以欺負她，所以她們騙她她也在三公子挑選的名單中，要讓她出糗。

兩人看阮丹荷探頭探腦的模樣，於是伸手一推，把她給推到了眾人面前。

雷之亦其實沒多大興趣再挑一個天市院的奴婢來服侍自己，他由天莊帶來的人伺候就已足夠，不過他帶來的人終究人生地不熟，他的院落裡確實需要一個天市院的人來提點。

只是雷佟笙隨便找個人來便可，何必這麼大陣仗的把一大堆人送到荷居來讓他挑？

總不會是奴婢們一聽到要進荷居都嚇得哭天搶地不想來，讓雷佟笙不得不把挑人的難題丟給他吧！

就在此時，他聽見了一個甜甜的女娃聲音喊了聲，「哎喲！」雷之亦循聲望去，透過紗布一看，竟是昨天在山上遇見的小女娃。

雖然阮氏有資格來服侍他，但……她的年紀尚嫌太小吧！

雷之亦可是雙目清明的，他立刻發現有兩個奴婢偷偷掩嘴而笑，「在笑的那兩個，負責到荷居來做灑掃奴。」

誰？誰在笑？奴婢們面面相覷，但正在嘲笑阮丹荷的那兩個奴婢立時僵在原地。江雁眉頭一緊，立刻出聲化解，「妳們兩個笑得那麼大聲，是不把天莊三少爺放在眼裡嗎？」

兩名奴婢立刻跪地高呼不敢。

雷之亦最討厭這種使小手段的人，他既然已做了決定便不更改，結果兩名本可近身服侍主子的奴婢，一下子便被降級成了地位低下的灑掃奴。

雷之亦則站起身子走向還跌趴在地，但卻因為看清楚他是誰而傻愣在原地的阮丹荷。

江雁不明白這個圓滾滾的小女娃有什麼本事讓三少爺真的動怒，畢竟下人之間使

絆子常見得很，身為主子無須為了下人出頭。

雷之亦紓尊降貴的彎下身子，對阮丹荷伸出了手，「自己扶住我，忘了我看不見嗎？」

阮丹荷雖然被嚇傻了，但人家雷三公子都要扶她了，她還愣在原地是不識抬舉，她連忙把手放上雷之亦的掌心，他的手很大、很暖，不像其他少爺一樣細皮嫩肉的，倒像大少爺一樣長了厚繭，大少爺說那是他練劍才會長繭，阮丹荷皺了皺眉……雷三公子騙她，他真的會武功！

「扶我回椅子旁。」

「是。」阮丹荷心中再腹誹他還是得照做，誰叫人家是主子，她是奴。

直至坐回椅子，雷之亦也沒放開她的手。這小女娃不是正式的奴僕，因為她的手雖然肥肥短短的，但摸起來十分舒服，不是常做事的手，「妳叫什麼名字？」

「回三公子，奴婢名叫阮丹荷。」

聽到她的名字有個「荷」字，雷之亦覆蓋在紗布下的雙眉挑起半邊。這個女娃居然名字之中有他最愛的荷字……可她一點都不符合「丹荷」這個名字。

此時，院落外有了騷動，是聽說阮丹荷被帶來荷居而趕來救她的雷以欽到了。

雷以欽初來乍到還沒看懂眼下情況，但見兩個奴婢跪在地上發抖，而雷之亦正牽著阮丹荷的手，他猜出了大概，阮丹荷會出現在這裡是那兩個奴婢使絆子。

看來雷之亦雖然瞎了，但心裡清明得很。

雷以欽看著阮丹荷乖順地讓雷之亦牽著手，有些意外，平常他若不小心碰著了阮丹荷，她可沒這麼乖順，說什麼阮嬌叫她要有分寸不能老是纏著他。

一院落的人見到雷以欽來便行禮，讓雷之亦知道了來人是誰。雷以欽居然此時才來見他？雷之亦玩味地看著雷以欽，這個雷以欽看來並不像其他天市院的少爺一樣對他奉承諂媚。

「三公子……」

「以欽，我們年紀相當，說來你還大了我兩歲，我們直呼名諱便可。你這樣風風火火的闖來我荷居，為了什麼事？」

雷以欽很意外，他知道他的弟弟們想和雷之亦稱兄道弟，皆被雷之亦狠狠的潑了冷水，怎麼現在他對自己這麼客氣？

雷之亦發現雷以欽一進荷居雙眼就死盯著他握著阮丹荷的手，一個弱冠之年的少爺及一個十歲女娃，到底能有什麼關係？

雷之亦捉弄的心思一起，他把玩著阮丹荷的手，邊道：「以欽，我要跟你討三個人，其中兩個……」意指那兩個跪著的奴婢，「我要討來掃地，這一個……就來貼身服侍我。」

雷以欽當然不能同意，他昨天才打殘了一個水兒，以阮丹荷自小被他寵壞的脾氣，不出三天可能就被雷之亦打死了。「之亦……丹荷她年紀尚輕，沒有能力服侍主子，不如我挑個伶俐點的……」

「我就要她。」雷之亦不容反駁，接著便對阮丹荷說：「以後妳就叫小饅頭，我要叫妳小饅頭。」

「我不要！」阮丹荷想也不想的喊出聲，整個院落都是倒抽一口氣的聲音。阮丹荷也發現自己的無禮，她怯懦地垂著頭，偷偷的抬眼看著雷之亦，「三公子……奴婢是說……奴婢的爹給奴婢取了那麼好聽的名字……」

「好了！這麼畏縮實在不像妳，在我面前妳無須以奴婢自稱，但我要叫妳小饅頭，就這麼定了。」

阮丹荷咬著下唇，滿腹的委屈卻不敢開口，雷以欽還想開口勸阻，卻聽見雷之亦說——

「我雷之亦要一個奴僕服侍，就這麼難嗎？」

雷以欽無可反對，天莊地位終究在天市院之上。

阮丹荷不知道她的處境該說幸或不幸。

有不少大姊姊羨慕她被三公子挑到身邊去服侍，說什麼三公子不但地位崇高，人也長得俊美，每天服侍他看了也賞心悅目。

有些大姊姊則是同情她，因為被打殘的水兒姊姊的模樣嚇壞了不少人，水兒姊姊的爹娘終日以淚洗面，聽說私下還做了三公子的草人詛咒他。

但阮丹荷倒沒有這麼深刻的喜惡，三公子曾對她說，就是因為她年紀小不會胡思亂想，才喜歡她服侍他，她雖聽不懂，但想至少三公子喜歡她，就不會隨意打殘她的腿吧！

三公子身分尊貴，卻不像其他少爺一樣，每回用膳非得擺了一桌子的菜餚才肯動筷，他每次都要人為他準備幾小碟菜，跟著一碗飯及一盅湯品以托盤送至他房中。小心的端著午膳，阮丹荷走進荷居，她走得緩慢，三公子肯定有潔癖，她不能灑了湯。

上回她急急忙忙的灑了點湯在托盤上，本想反正三公子也看不見，沒想到三公子只低頭吃了一口，便說：「妳當我是乞食野狗嗎？」

天地良心啊！她怎麼可能當三公子是野狗？她餵野狗吃飯是不給筷子的！

眼盲的人果然耳力好，她一推開房門，三公子就知道她來了，還抱怨道——

「太慢了！」

阮丹荷一抬眼，登時被眼前的畫面所震撼，三名絕色女子衣裳不整也毫不羞恥，不住的以自己的身軀磨蹭著雷之亦乞求憐愛，還發出淫聲浪語。

她轉過身，在心裡唸著，「非禮勿視、非禮勿視。」雖然三公子的衣著整齊，這綺麗的畫面好像與他無關一樣，但那三個青樓名妓的模樣，她這個十歲的小姑娘實在不應該看太多。

雷之亦也不想應付這三名青樓女，不過……要偽裝一個不學無術、遊戲人間的公子哥，這點逢場作戲是必要的。

「小饅頭？我問妳話呢！怎麼來得這麼晚？」

「對不住，我怕湯灑了。」

小饅頭來了，雷之亦便有了更新奇的玩具，明明三名青樓名妓艷若桃李，但此時

雷之亦全沒興趣了，現在他不想吃什麼桃李，偶爾，他想吃得油膩一點……

「妳們出去吧。」雷之亦開口要那三名青樓女離開。

「三公子，要服侍您用膳，我們也行的。」

「妳們做不到小饅頭那樣子。」

「三公子，要奴家用嘴餵您……也成的。」

偷偷在心裡學著那名妓的語氣，阮丹荷瞥了她一眼，不以為然。

雷之亦冷了語調，「怎麼？不服氣嗎？把自己養得像小饅頭一樣圓滾滾的，在我面前又一副傻樣，我就讓妳們來服侍我。」

他這是稱讚她嗎？分明是損她吧！阮丹荷氣鼓了雙頰，臉更圓了。

「三公子……」那三名青樓女還不肯放棄，又嬌聲喊了雷之亦。

「江雁！」

江雁不知守在哪裡，從來不會擾了雷之亦，但雷之亦一喚，他便會立刻出現，像鬼魅一般。

阮丹荷被突然出現而且手上也捧著個托盤的江雁嚇著了，險些沒摔了自己手上的托盤。

「去哪裡了不見人影。」雷之亦斜睨了江雁一眼，明明要他在阮丹荷送午膳來之前把這三個青樓女送走，免得嚇著了阮丹荷，這江雁是故意的吧！

沒錯，江雁的確是故意的。三少爺不愛和這些青樓女胡搞，但這是戲的一部分，他也提醒三少爺得做足，可每次只要到了阮丹荷的面前，三少爺就會顧慮東顧慮西的，這是警訊。

「是三少爺說要跟丹荷一起用膳，所以屬下去取丹荷的午膳了。」

取午膳需要他本人去取嗎？雷之亦對江雁的舉動心知肚明，「放著吧，送客。」

一聽到雷之亦喊了送客，三名青樓女知道今天雷之亦是沒有興致了，她們只得悻悻然的起身理好衣服，默默的跟著江雁離開。

江雁離開前頗有深意地望了阮丹荷一眼，阮丹荷就像被貓盯著的耗子一樣，渾身發寒，直到江雁走遠了才鬆了口氣。

「小饅頭，還不過來？」

「三公子，可不可以不要叫我小饅頭？」阮丹荷把托盤放在有她胸口高的桌子上時這麼請求雷之亦。

「誰叫妳白白胖胖的，跟個饅頭一樣。」

阮丹荷又在心裡嘀咕了，老是笑她胖，她真有那麼胖嗎？胖到跟個饅頭一樣？她看雷之亦笑出聲音，她更氣了，他現在又在笑什麼？

雷之亦看著她鼓鼓的雙頰，現在不只像個饅頭，更像包子了。

「今天以欽沒跟著妳來？」

跟著？之前大少爺都是跟著她來的嗎？她是知道他來了幾次，但他是來找三公子的不是嗎？

「剛剛在廊道上有遇上，說了幾句話大少爺就走了。」

雷之亦明白，他們哪裡是遇上，根本是雷以欽等在那裡吧！

他打聽過為什麼雷以欽這麼疼愛阮丹荷，據說是阮嬸太盡職了，要生阮丹荷之前還在工作，導致她根本來不及回到房裡就在後院樹下生了阮丹荷，十歲的雷以欽本是路過，第一次看見帶血的嬰兒還以為出了什麼事，上前搶下阮丹荷就往醫館跑，在天市院裡掀起了不小的騷動。

後來雷以欽便說阮丹荷與他有緣分，要不是雷佟笙不同意，他差點就認了她當義妹了，義妹雖然認不成，他疼惜阮丹荷的態度卻沒有改變。

但他對阮丹荷真的只是對妹妹的感情嗎？雷之亦覺得雷以欽太執著了，這份感情雖然現在清清白白，但總有一天一定會變質。

「唉……以欽那模樣讓不知情的人見了，還以為我總是在欺負妳呢！小饅頭，妳說，我有欺負妳嗎？」

阮丹荷搖了搖頭，才突然想到雷之亦看不見，「三公子沒有欺負我。」

阮丹荷的視線對上了雷之亦，本來乖巧的回話著，直到她見到了雷之亦髮上的簪，她腹誹了一句，「只除了會搶我的東西以外……」

一個名門之後戴這種廉價木簪實在不搭，因為那木簪不是雷之亦的，他對外宣稱那是阮丹荷送的，實則是他由阮丹荷的手上搶來的。

「是吧，我對妳很好吧。」雷之亦邊這麼說著，邊把放著他午膳的托盤與阮丹荷的做了交換，「我知道妳想吃我的午膳，以後用膳時間到，妳直接去領兩個人一起到膳房去傳膳，這樣我們就能換著吃了。」

給阮丹荷一百年她也想不通，三公子已經連著四天要她陪他吃飯，而且這個三公子不知怎麼竟愛吃她的「粗茶淡飯」？這四天陪他一起用膳，她的食盤一端上來，他就主動的將兩人的交換，說是他愛吃。

雖然雷之亦已經交換了他們的午膳，阮丹荷卻不敢造次，沒服侍他就自己先吃。雷之亦用餐很斯文，小口小口的，不過度飲食，阮丹荷記得她第一次服侍他幫他佈菜，不小心夾了滿滿一筷，雷之亦還生氣的說：「妳在餵豬嗎？」

天地良心啊！她怎麼可能當他是豬，她餵豬是把剩飯菜倒進食槽裡，讓牠們自己吃，不會親自服侍牠們的。

有過經驗，她學乖了，正拿起筷子準備佈菜時，雷之亦開口了，而且聲音中還帶著笑意——

「好了，以後我自己來。」

「三公子看不見這樣不方便。」

「我自己能吃，妳也吃吧。」

有山珍海味可吃，她當然不會拒絕，可每每看見雷之亦吃著連她都不愛吃的粗食，她的心裡還是會有小小的罪惡感。

其實雷之亦怎麼可能愛吃什麼粗茶淡飯，實在是因為看阮丹荷盯著他的食物看，好像這輩子沒吃過那麼好吃的東西，讓他大發慈悲心把自己的食物給了她，沒想到她吃了之後，那感激涕零的表情讓他挺受用的。

小小的一頓飯就讓人這麼感激，這很少見，大多數的人都想從他的身上得到更多，這個女孩卻不是。

「小饅頭，以後在別人的面前我可能會兇你、吼你，你不要怕，也不能像之前那樣對我回嘴，對我要恭敬，如果妳做得到，那以後私底下我就對你這麼好，讓你吃好吃的東西。」

「真的嗎？」

「我是誰？天莊的雷三公子，可以食言嗎？」

阮丹荷一感動，滑稽的滑下凳子，吃力的抱著半人高的凳子來到雷之亦的身後，再爬上凳子，討好地在雷之亦的耳邊說：「三公子不是說最喜歡小饅頭幫三公子搥搥肩、推拿推拿嗎？讓小饅頭來服侍三公子。」

這時候就會自稱小饅頭了？有了食物就乖巧地像換了個人似的。感覺她的臉就湊在他身邊，甜美的嗓音說著討好的言語，身上也傳來淡香，他不禁問道：「你身上什麼味兒？」

「我娘喜歡用荷花花瓣浸泡我的衣裳，說喜歡我身上帶著香味兒。」

雷之亦突來的舉動嚇傻了阮丹荷，因為他竟然湊上前將臉埋在她的肩窩深吸了一口氣，「嗯……的確很香。」

阮丹荷一時愣住了，她的心跳得好快，有點疼痛。

雷之亦卻沒發現自己的舉動讓身後的小胖妞傻住了，他只是拍拍阮丹荷的手，要她也用膳。

阮丹荷這才恢復了正常，因為吃。

看著阮丹荷興奮地坐至桌子旁大快朵頤，不知道為什麼，看著阮丹荷這麼滿足地吃著，雷之亦心情愉快，都不覺得餓了，「你應該沒跟任何人說我們交換了膳食吧？」

阮丹荷這才由食盤裡抬起頭來，「我沒說，讓娘知道還不打死我。」

嗯！那好，他可不能讓人家知道，小閻王居然會對一個小奴婢這麼好。「你要保密才能多吃一點，我喜歡看妳這圓滾滾、胖嘟嘟的模樣。」

她知道她是很圓，但稱不上胖吧！阮丹荷沒好氣的抗議著，「三公子又看不見，怎麼知道我胖？」

雷之亦站起身，往外跨了一步站在桌子旁，就對阮丹荷招了招手。

阮丹荷雖不解，但也順從的來到他眼前，卻冷不防的被他一把由腋下托起，直到兩人一般高，「這樣不就知道了。」

「你以前又沒舉過我！」第一次與雷之亦平視的阮丹荷還是不死心，瞧他不是輕而易舉的把她抱起來了，她哪裡胖？「我不管！人家不胖！人家不胖！」

被托在半空中的阮丹荷耍賴的蹭了起來，本來讓人抱來就算吃力的身體一掙扎，倒真讓雷之亦一個手軟，她險些就要往下掉。

雷之亦心一驚，連忙把她緊緊抱進懷中免得她摔下地。

原以為自己會摔下地的阮丹荷，下一瞬發現，自己牢牢的被抱在雷之亦懷中，感受著雷之亦身上好聞的味道和厚實的胸膛，十歲的她都臉紅了。

她覺得自己剛剛就跳得很快的心，如今跳得更快了！她全身發熱……不知道為什麼，肚子也痛了起來。

剛剛送走了三名青樓女的江雁，如今正領著由天莊來的人進了雷之亦的房，江雁一眼就看見桌上的午膳，在心中一嘆，三少爺又把自己的食物換給這個小奴婢了。被江雁領來的人，是神針翳無仇，是一名醫術高明的醫者，天莊廣納各方賢士為門客，翳無仇便是其中之一，他被天莊家主，雷之亦的祖父——雷鴻翰派來天市院，因為雷鴻翰雖然把雷之亦送來了天市院避禍，但想想還是不放心，便派了翳無仇過來。

雷之亦與阮丹荷的打鬧，江雁是看習慣了，可翳無仇不是，他看見雷之亦抱著阮丹荷，震驚的瞪大了眼。

雷之亦有些羞窘，所以當他放下阮丹荷時並沒有注意到她的異狀，「神醫前輩，您怎麼來了？」

「老太爺要我來看看三少爺的眼傷，也要我來照看三少爺的身體。」

雷之亦怎不明白，翳無仇這趟來定是祖父要他來陪著他，免得有什麼意外。

「小饅頭，這位是來自天莊的名醫，還不快行禮招呼？」雷之亦推了推阮丹荷，嘆，她怎麼滿頭汗水，剛剛不是還好好的？

原來又是天莊來的貴客啊！阮丹荷忍下身子的不適，恭敬的將雙手別在右腰間一福，雖然，短短的左手構得有點吃力。

「神醫前輩好。」阮丹荷很想露出笑容，可是她的肚子越來越痛。

「妳怎麼了？」翳無仇皺眉，她的模樣有異。

雷之亦也正想問，就見阮丹荷撐不住地倒了下來，「小饅頭？」雷之亦早忘了他在裝眼盲，上前一把抱起阮丹荷就往內室去。

「三公子……我肚子痛……好痛……」

「怎麼會肚子痛……」雷之亦話才問到一半，便因為看見阮丹荷嘴角嘔出的黑血而驚呼，「神醫前輩！」

翳無仇也看見了她嘔血，托起了她的手為她診脈。

「她怎麼了？」

「中毒了！三少爺，我要喊人進來了，你……」

「我知道了。」雷之亦這才記起，他剛剛完全忘了自己該是眼盲之人。

第2章

床上的阮丹荷不但黑著雙唇，連四肢都發黑。

翳無仇已讓阮丹荷服下解毒丹，但因阮丹荷年幼，血氣暢通，這毒走得快，光是解毒丹還無法完去祛毒，需配合內力逼毒。

要用內力逼毒，阮丹荷必須褪去衣物只著輕紗，因為雷之亦眼盲，所以阮嬌應允了由雷之亦來施功。

如今的房裡只有身為醫者的翳無仇以及阮嬌，還有中毒的阮丹荷及將要以內力為阮丹荷逼毒的雷之亦。

雷之亦憤怒不已，阮丹荷不過是個小丫頭，沒人會下毒害她，所以唯一可能，就是有人要下毒害他這個雷三公子，而阮丹荷受到波及。

「阮嬌，對不住，是我害小饅頭受累了。」

阮嬸此時不知該怨自己的女兒貪吃好，還是本著奴僕的本分說幸好中毒的是女兒，不是雷三公子，最後，為僕的忠心還是讓她說出了口不對心的話，「所幸不是三公子，能幫三公子避過此劫，是丹荷的榮幸。」

雷之亦看得出來阮嬸雖然口頭上這麼說，但臉上顯露出來的卻是悲傷，雷之亦看著阮嬸的淚、阮嬸的焦急，心裡滿是過意不去，直到翳無仇推了推他，他才坐到床邊去。

阮嬸已經幫阮丹荷身上纏上了輕紗，雖然只是小女娃，但屬於女性的身體還是在輕紗之下若隱若現，阮嬸的雙眼都哭腫了，再識大體，她還是忍不住擔憂，「丹荷會沒事吧？」

雷之亦露出安撫的笑容，「放心，有神醫前輩在。」

「丹荷的毒是這樣解的，三公子可以保密嗎？」

「放心，若傳出去了，我就負責娶她。」

「三少爺……」翳無仇頗不認同的望向雷之亦，現在都什麼時候了，他要裝玩世不恭的模樣，也不用在這個時候裝吧！

莫說翳無仇不認同，連阮嬸也是震驚的瞪大眼。

雷三公子剛剛是說要娶她家這個小胖妞嗎？

「我這不是想讓阮嬸放心嗎？神醫前輩太嚴肅了，會嚇著阮嬸。」

翳無仇沒再針對此事回應，只請阮嬸扶阮丹荷坐起身，然後再請雷之亦也上床在阮丹荷身前盤腿坐下，「阮嬸，我要下刀了，妳如果看了會心痛就別看吧。」

「我受得了，只要我的女兒能好。」

翳無仇一嘆，迅速的在阮丹荷的雙臂各劃開一道傷口，腥紅的血液淌流，阮嬸果然不忍的別開了眼，還看得見眼角滑下的淚水。

翳無仇將雷之亦的雙手拉起，分別置放在阮丹荷的胸口及下腹，「三少爺，運功吧。」

看著雷之亦徐徐催發內力，而阮丹荷傷口淌流的紅色血液也漸漸轉成了黑色，翳無仇才舒開了糾結的眉頭，「毒漸漸逼出來了。」

阮嬸這才鬆了口氣，看著翳無仇拿出一顆顆黑色的小藥丸，穿入了插在阮丹荷身上的炙針針頭，一一點火燃燒，「這是解毒丹，可助祛除丹荷身體裡的毒性。」

阮嬸明白了，點了點頭，一拉回視線便看見運功為阮丹荷逼毒的雷之亦，亦是糾結著雙眉。

雖然紗布蒙住了他的雙眼，阮嬸看不出他的眼神，但這表情不是虛假，雷之亦是真的擔心、自責。

直到阮丹荷雙臂傷口冒出的不再是黑色毒血，翳無仇才托起阮丹荷的手把脈，然後笑開，「沒事了。」

好像應和了他的話，話才剛說完，阮丹荷便緩緩的睜開眼睛。她不明白自己是怎麼了，怎麼娘抱著她，三公子的雙手還放在她身上？

雷之亦聽到阮丹荷已經沒事才收回雙手，此時的他，額上滿是運功過度而逼出的汗珠。

「娘……三公子……神醫前輩……」

見她不但醒了還認得出人，翳無仇一一拿下還插在她穴道裡的針，接著便托起她的手，為她包紮傷口，「丹荷，妳沒事了。」

「我出事了嗎？」

雷之亦從未如此語氣輕柔，他欺近身子輕撫了阮丹荷的頭，「嘿！小饅頭，身體還有哪裡不舒服嗎？肚子還痛嗎？」

阮丹荷虛弱的搖了搖頭，右手一包紮完，便下意識的摸了摸剛才劇痛的腹部，結果居然摸到不該屬於她身上衣服的布料，她低下頭，又傻傻的抬頭，突然掉下了眼淚，嚎啕大哭出聲。

「怎麼了？還痛嗎？」雷之亦焦心的問。

「人家怎麼穿這樣，讓三公子把人家看光了啦！」

阮嬸這才放下心，又哭又笑的把阮丹荷緊緊的擁入懷中，「傻丫頭，妳差一點就去見閻王了，還擔心自己穿什麼嗎？」

「人家肥嘟嘟的身體被三公子看見了啦！娘怎麼讓三公子看見人家這樣子嘛！」她該擔心的不是自己肥短的身體見了人，而是她一個清清白白的女孩子，身體讓男人給看光了吧！雷之亦哭笑不得，提醒了她，「小饅頭，我是瞎子，妳忘了嗎？」對喔！阮丹荷倏地收起了眼淚，滿臉放心的神情。

沒再聽到抱怨聲，雷之亦猜到阮丹荷此刻的神情，惡念再起，「不過，雖然沒看見卻摸透了，軟綿綿的，可以想像妳的身子有多圓。」

「啊！人家不要活了啦！」

「三少爺……」翳無仇無奈的看著雷之亦的惡趣味，不知該說什麼才好，不過望向阮丹荷那哭得呼天搶地好像末日來臨一般，也不禁因她誇張的舉動而發噱。

倒是阮嬸，一點也不介意自己的女兒剛被取笑了，她滿心因為女兒救回一命而欣喜著，「神醫，那丹荷都沒事了吧？」

「怕有餘毒未清，我會開些祛毒的藥給她喝。」

手持手杖，雷之亦獨自來到後院的奴僕房，由於阮嬸管理著一整個膳房，地位較高，所以她有自己的房，而阮丹荷與她同住。

但即便有自己的房，也是個小而簡陋的住處而已。

阮丹荷的毒傷沒有惡化，可她自覺沒臉見人的躲在被窩裡好些天，不肯出門，雷之亦幾日沒見到她，還挺想念她的，所以今日自己來找她。

阮丹荷看見雷之亦來找她雖然覺得驚訝，卻還是又縮回被窩裡。

「小饅頭，妳還記得自己的工作吧！居然這麼多天不來服侍我？」雷之亦拉下被子露出了阮丹荷的臉，她的雙眼還紅腫著，看來是剛哭過不久。

「現在整個天市院裡的人都在笑我，叫我不要再貪吃了，否則小饅頭會變大饅頭，中毒會變黑饅頭。」

「小饅頭，想不想當我的義妹？」他笑了笑，忽然問。

阮丹荷抓著被子倏地坐起身，「為什麼要當三公子的義妹？」

「妳不是想學我的劍法嗎？我可以教妳，就當妳替我中毒的補償，我這套劍法不是一般劍法，我祖父只傳給我，沒有傳給我爹及叔叔們，能學到很不得了喔！」當她是傻丫頭嗎？學劍法就學劍法，幹麼當什麼義妹？

「學劍法跟當妹妹有什麼關係？」

「祖父教我這套劍法時說這套劍法不能外傳，只能傳給親人，要當我妻子……我看妳不夠格，勉強一點讓妳當我妹妹好了。」

「一定得當妹妹嗎？」不知道為什麼，阮丹荷就是不想當什麼妹妹。

「對！一定得是妹妹，妳學劍也得偷偷的學，不能讓別人知道，妳做得到的話，我才會教妳。」

「那……什麼時候可以開始學？」

這小丫頭還真迫不及待啊！他本就是因內疚而想完成她的心願，所以對她露出了縱容的笑容，「只要妳能下得了床，我便開始教。」

阮丹荷的整張臉瞬間被笑意佔滿，她興奮的掀開被子，「我當然下得了床，那天有神醫前輩跟三公子幫我解毒，我身體完全沒事。」阮丹荷主動拉著雷之亦的手要走，「三公子，我們要去哪裡學？」

「不是要當義妹嗎？喊我三哥吧！」

「我可以當三公子的義妹啊！但我畢竟只是天市院的僕人，還是稱呼三公子。」也好，免得引起旁人好奇為什麼他要收她當義妹，小閻王雷之亦是不會因為一個奴婢因他中毒就覺得內疚的。「那我還是叫妳小饅頭。」

雖然實在不想讓人稱作饅頭，不過因為對方是雷之亦，她勉強接受了。「三公子除了劍法，還會什麼武功？刀法？拳法？」

這丫頭還真是明明白白的顯露出她的貪心啊！沒關係，他現在心情好，什麼都可以教她，至於學不學得成就看她的運氣了，畢竟他不會在這裡停留太長的時間，而武功卻是需要時間來精進的。

「我曾學過鞭子，不過不適合我，後來改學劍法，女孩子適合學鞭，妳要的話我也可以教妳。」

「太棒了！三公子真是我的福星。」

「不！妳才是我的福星。」雷之亦輕聲呢喃著。

女孩子學劍，第一個面臨的問題就是細皮嫩肉的手心開始長繭，阮丹荷是有學拳的基礎，不過學兵器倒是頭一遭，難免吃了些苦頭。

江雁今天一走進荷居的廳裡，就見雷之亦揉著阮丹荷手心似在舒緩長繭的疼。

阮丹荷是個奴僕，手心長繭是正常的，三少爺怎麼心疼地揉著阮丹荷的手？

雷之亦知道江雁看不慣他和阮丹荷過度親密，他也不想為阮丹荷引來麻煩，於是便放開阮丹荷，「你來做什麼？不是說我和小饅頭談天時不讓你進來嗎？」

「三少爺要屬下查毒害三少爺的事，已有結果，如今雷大少爺及下毒之人都在外

頭等著。」

找到下毒的人了？雷之亦對於這個險些害阮丹荷無辜喪命的下毒者，恨不得將之剝皮抽骨。「讓他們進來吧！」

當雷以欽領著一名老奴進來時，雷之亦立刻變了臉色，他認出了對方是誰，上回他曾要阮丹荷偷偷帶他去見過，他就是上回被江雁打殘的奴婢水兒的父親，在天市院花園裡工作的老石。

老石一走進廳裡便被雷以欽押著雙膝跪地，雷之亦突然明白了一切，若為了天莊家主的地位要殺他，雷之亦還能動怒，一報還一報，但看著這自己引上身的殺機，他怎能如此反應？

人家的閨女，是因他而殘的。

「石伯！怎麼是你？！」阮丹荷難掩震驚，但也立刻想起了原因，「你是為了替水兒姊姊報仇嗎？」

老石雖是雙膝下跪，但他會聽話跪下是因為雷以欽是他的主子、是因為他害無辜的阮丹荷受累，不是跪雷之亦。「丹荷，是石伯對不住妳害妳中毒，妳沒事吧？」

「石伯，打殘水兒姊姊不是三……」

阮丹荷未竟的話被雷之亦扯住她的手而止住，阮丹荷回望了雷之亦一眼，想起了雷之亦要她保密。

那時三公子要她帶他偷偷去探視水兒姊姊及石伯，她才知道第一次在天市院外見到三公子，他那憤怒的模樣是因為水兒姊姊因他而殘，再加上私底下沒人的時候三公子對她極好，足見三公子的心地不壞，否則怎會自責？

老石險些害了阮丹荷，雷以欽也為此憤怒，但一想到他是因為女兒被打殘……雷以欽就難以對他多有責怪。

雷之亦將了然的視線隱藏在覆眼紗布下，一直沒開口的他終於出了聲，「江雁，給他一千兩銀票，讓他帶著一家老小離開，永遠滾出我的視線。」

江雁不認同，怎麼可以這麼輕輕放下。「三少爺！」

「我的話沒人肯聽了嗎？」

江雁因為雷之亦這一喝，只好靜立一旁。

雷以欽十分驚訝，他在雷之亦臉上看到的是於心不忍嗎？怎麼可能？雷之亦殘暴的事蹟雖是由天莊傳來的，但來到天市院的言行的確嚇壞了不少奴僕，小閻王雷之亦豈會有惻隱之心？

「我不需要你的施捨。」老石倒很有骨氣，不肯接受仇人的同情。

「要接受我的施捨，你還不夠格，要下毒還害錯人是你太蠢，在我眼中你什麼也不是，殺了你我也不會快活多少。」雷之亦換上冷漠的面孔，又托起了阮丹荷的手把玩。

雷之亦是低著頭的，所以只有阮丹荷把他的表情看個清楚。雷之亦收手成拳，阮丹荷輕輕握住了他的手，知道他的無奈，所以她看了傷心。

「你……人命在你眼中就這麼不值錢？」老石憤怒不已，卻因為自己地位卑下，無能為力。

「沒錯！你該慶幸中毒的不是我，否則我早殺了你！但我也不可能留你在身邊隨時提防你再次下手，夠聰明就拿著錢滾吧！離開臨析城。」

雷之亦露出了冷笑，可阮丹荷看在眼裡卻覺得心痛。

雷以欽想制止，但畢竟天市院還得依附天莊生存，他不能得罪雷之亦，再加上雷之亦的確是苦主，他也只能咬著牙一旁看著卻無能為力。

原來雷之亦不是心軟，只是因為中毒的人不是他。

阮丹荷放開雷之亦的手走到老石面前，她知道那是雷之亦為老石做得最好的安排。「石伯，你就聽三公子的話吧。雖然要石伯從此離開我也很傷心，但石伯繼續留在這個傷心地對水兒姊姊也不好，請石伯拿著這一千兩到外地做個小生意，幫水兒姊姊找個好婆家。」

「丹荷，連妳也替他說話？」

「石伯，對不住，不是我對水兒姊姊無情，但你要先照顧好自己才能照顧水兒姊姊啊！」

老石看著阮丹荷，再看向雷以欽，他知道自己的女兒終究冤屈難申，如今雷之亦給他的活路，是對他最好的一條路。

「我明白了……我接受。」

「江雁，你去處理。你們全部的人都下去，沒我命令不許打擾我。」

阮丹荷想走近雷之亦，但江雁扯住了她，阮丹荷看了江雁一眼，最終還是乖乖的跟著離開了。

夜裡，阮丹荷在床上翻來覆去的睡不著，今晚送晚膳時，雷之亦說他不吃，她很擔心他，於是起床穿衣，不多久便來到了荷居。

平常這個時間江雁都已歇息了，但今日雷之亦還點著燈還未就寢，他便也守著。

「三公子今晚都沒用膳，現在也還沒睡？」

「妳別來吵他。」江雁沒怎麼理會阮丹荷，只是盡責地守著。

「江大哥，讓我來勸勸三公子吧！你可不可以先離開？」

「不行，我得守著。」

「你在這裡三公子什麼話都不會跟我說，請相信我。」

這丫頭的確很討三少爺歡心，江雁抿了抿唇，最後應允了，「好，我先離開，三少爺交給妳，不要讓我失望。」

看著江雁離開，阮丹荷只是輕喊一聲，「三公子，我進去了喔。」

阮丹荷推開房門，雷之亦的房門沒有落門，偌大的房只點著一盞小小的燈，沒辦法把整間房看清，阮丹荷轉身關上門，身邊傳來的聲音讓她一驚，嚇得輕叫出聲。雷之亦背倚著房門坐在地上，阮丹荷這才看清楚，房裡的擺設又被雷之亦砸得一塌糊塗。

「對不住，又要勞妳帶人收拾了。我若不表現生氣，不符合我的形象。」

這句話逼出了阮丹荷的眼淚，她不明白為什麼三公子要表現得這麼壞，他明明不想傷害水兒姊姊，卻得任由水兒姊姊被打殘，今天是放過了石伯，但卻是用那種石伯的命對他來說無關輕重的冷傲態度，她看得心疼啊！

「傻饅頭，妳哭什麼？該哭的是我吧。」

她哭出聲音了嗎？否則三公子怎麼知道她哭了？阮丹荷走上前指了指雷之亦的心道：「我知道三公子只能在這裡流淚，所以我替三公子流。」她繼而解開雷之亦的覆眼紗布，誰說他不會流淚，他的眼眶已泛紅了。

「小饅頭，妳知道嗎？我爹從來不像個爹，他對我極其冷淡，所以我總是很努力地想表現給他看。但不管我做什麼，在我爹的眼中還是比不上我兄長。」

「才不是！三公子比任何人都厲害。」

「我一點也不厲害，所以我不斷督促自己學習，雖然沒有改變我爹的看法，但改變了祖父的，漸漸的祖父對我的期望越來越大，他說他只想把天莊交給我，我想著，既然我得不到我爹的重視，可祖父重視我，我想為他努力，達到祖父所期望的。」

「三公子做得很好啊！」

「妳懂豪門裡的爭奪廝殺，打的是不見血的戰爭嗎？」

阮丹荷本想搖頭，但她發現此時的雷之亦只是想要有人懂他、理解他而已，於是她點了點頭。

「但我從沒想過這場戰爭真的見血了，我的心會那麼痛！我被送來這裡是避禍，但為了避禍卻得害無辜的人，我不忍見。」

她就知道三公子絕對不是那麼狠心的人。阮丹荷也不知哪裡來的勇氣，摟住了雷之亦。

雷之亦先是因被阮丹荷摟在懷中而震驚，繼而發現了站在他身前的小身軀是打算幫他分擔痛苦，他不禁回摟住她，收緊了懷抱讓自己靠在她小小的肩窩上，兩道眼淚便這麼默默流淌了下來。

「別告訴任何人。」

「我知道，這件事情只要三公子不說，永遠只有我知道。」

「沒人的時候，喊我三哥吧，我是妳的義兄不是？」

「嗯！三哥……」

月夜，星子無語，明月嘆息。

臨析城近郊後山上有座雷氏的避暑別莊，當雷之亦問阮丹荷哪裡有較為隱密的地方可以教授她武功，不用擔心被撞見，阮丹荷便帶著雷之亦來到了避暑別莊附近的林子裡。

這裡有塊腹地，是阮丹荷無意間發現的，當雷之亦一問，她立刻想起了這裡。

雷之亦看著阮丹荷有模有樣地練著劍，她真的很努力學，資質也不錯，不過有部分殺傷力較強的劍招雷之亦只是含糊帶過，加上他就要離開此地，她應該成不了

什麼氣候。

再說女子學了再強的武功也沒有幫助，萬一捲入了江湖事，對她來說也不是好事。在習劍空檔，坐在大石上的雷之亦拍拍身旁的空位要阮丹荷坐下，接著他就躺下枕上她的腿闔目休息起來，這腿軟綿綿的，很好枕。

「三哥……」阮丹荷還想再說，但雷之亦看來十分疲憊，於是她沒再主動開口，只是靜靜的當雷之亦的枕頭。

最後，是雷之亦先開口，「小饅頭，妳知道我總有一天是要離開的吧。」

「我知道。」

「整個天市院的人都巴不得我快些離開，妳呢？」

「丹荷自是希望三哥留下來教我武功。」

阮丹荷沒告訴雷之亦，她有一個強項就是記性好，像他只在她面前把他的劍法全演練過一次，她就全部記住了。

「學個幾年，如果妳資質好的話，就能把這套劍法學得透澈，學透澈了，就少有人能讓妳吃虧，連妳的大少爺都碰不了妳。」

「他不是我的大少爺。」三哥在說什麼啊！用「妳的」這個詞，聽起來好怪異。是啊！雷之亦也不知道自己在想什麼，阮丹荷才多大，雷以欽想要阮丹荷當通房丫頭也得再等個幾年。

「他現在可能真當妳是妹妹，但他太執著，有一天會變。」

「三哥，我聽不懂。」

看她傻氣地眨著眼，雷之亦繼續道：「如果未來有一天，以欽說他要妳呢？」

「丹荷不要當大少爺的人，要的話，丹荷要當三哥的人。」

她可真不吝於表達她真心意啊！雷之亦被這樣一個小女娃表白，不禁坐起身揉了揉她的髮頂，有些得意的笑了。

三哥連側面都那樣好看啊！

雷之亦軟下了語氣，苦口婆心的道：「當我的女人很苦的。」

阮丹荷不懂，什麼叫當他的女人？當他的女人又是什麼意思？她純粹只是想一直待在三哥的身邊，覺得這就是「當他的人」，但三哥口中那句「當我的女人」好像代表了不同的含意，是因為她年紀小，所以聽不懂嗎？

於是她納悶追問：「很苦？怎麼苦？」

她還想知道怎麼苦？難不成她還真執著了起來？雷之亦恫嚇她，「我是未來的天莊家主，妳知道要做家主夫人有什麼條件嗎？」

「什麼條件？」怎麼又變成什麼夫人？「當他的人」就等於「當他的夫人」嗎？不過如果嫁給三哥，好像也不是很難接受的事……

「天莊家主之妻，得在背後刺上夫婿最愛的圖騰象徵自己永遠忠貞，我最愛荷，妳耐得住把荷花紋在身上的痛嗎？」

「真的嗎？」她皺起眉頭，幹麼要把好好的女孩子身上弄出那種東西，女孩子不是冰肌玉骨的最美嗎？

當然是真的，只不過雷之亦是為了嚇她才故意說的。果不其然，見阮丹荷退縮了，

他也不覺得可惜。「當然是真的，哪天妳真願意把荷花紋在妳身上，我就娶妳。」

「那……反正我還小，不急嘛。」想到那個痛楚……她還是再等幾年吧。

「這麼快就放棄了，我好傷心啊。」

雷之亦故作痛心樣，實則是想逗弄這小女娃，果然惹得她也著急了。

「我沒放棄啊！我是說反正還要再等幾年，我才十歲，三哥如果說這時要娶我，不怕被當成染指女童的淫人嗎？」

說得還挺有道理的！雷之亦用力的揉了揉阮丹荷的頭，把她的髮都弄亂了，惹得阮丹荷出聲抗議。

雷之亦樂得繼續捉弄阮丹荷，突聞箭矢破空而來，雷之亦出於本能反應，順手拿起阮丹荷習劍用的劣等劍勉強擊開直衝他而來的箭矢，這箭矢極重，與他手中的短劍相擊，短劍應聲而斷，但同時也擊斷了箭身，箭矢轉向一旁的阮丹荷，雷之亦發現已來不及，箭矢往她的心窩撞去。

所幸箭尖已被他擊偏了方向，但那箭矢依然像重物一般，這一擊，讓阮丹荷呼吸一窒昏了過去。

雷之亦抱起阮丹荷尋找可藏身之處，這裡是塊空地，暗處的人要伏擊太容易，他得先潛入山林中再尋處地方躲避，直到危險退去，或者是……天市院的人終於發現他們許久未歸，出來尋找他。

雷之亦潛逃了許久，終於看見不遠處有一處山洞，他躲了進去，才連忙探視懷中的阮丹荷。

她是無辜的，先是替他中了一次毒，如今又因為他遭受伏擊，他絕不能讓無辜受累的她有個萬一。

雷之亦放下阮丹荷，探她的鼻息，卻沒有意料中的溫度。

怎麼可能！箭矢並沒有傷到她，只是擊中她心口啊！莫非是這重重一擊讓她受了內傷，不能呼吸？

雷之亦彎下身子接近她，才聽出她的胸口有微弱的顫動，連呼吸也幾不可聞，他放平她，以口度氣，並間歇性的壓迫她的心口刺激心跳。

就在他打算再度進一口氣予阮丹荷時，她咳了起來，接著緩緩動了身子，撫向她胸前方才被箭矢擊中之處，卻因為摸著了雷之亦還放在她心口的手，不解的睜開了眼。

一睜眼，看見雷之亦近在咫尺的臉，兩人的唇雖然沒有貼合，但阮丹荷似乎還能感覺到他留下來的溫度。

「三哥……」阮丹荷看著眼前的男人，他離她好近，他的手還放在她的心口上，而他的唇……剛剛是不是碰了她的？

雷之亦不知道阮丹荷是害羞還是呼息不順而臉紅，如今他也沒有心思顧及這一點。「妳還好吧，小饅頭？」

阮丹荷很想問發生了什麼事，為什麼她的心口這麼痛，可是她沒有力氣反應，最後只說出了一個字，「痛……」

「小饅頭，能呼吸嗎？」

阮丹荷每次吸吐一口氣都覺得疼痛，她越來越痛苦。

看來不能等了！雷之亦再度抱起阮丹荷，但她這樣呻吟怕會引來敵人。「小饅頭，你乖乖的不要出聲，我帶你回天市院。」

看雷之亦俐落的抱起自己，毫無阻礙，身上的劇痛讓阮丹荷求生似的攀住他，全然忘了他的雙眼不該如此清楚視物。「痛……我好痛……」

「小饅頭，我一定會帶你回天市院，忍著點。」

「三哥……我好痛……也好想睡……」

「不許睡！」

「可是……好想睡……吸氣好痛……不想吸氣……」

「不行！這一點點痛都承受不了，還想在背上紋身，當我的女人嗎？」

所以，紋身比這痛還痛啊！阮丹荷睜眼看著雷之亦的臉，心裡對他莫名的有著好感，似是讓她有了忍受痛楚的能力，「我會忍的……只要能當三哥的人……」

「我允許你成為我的人，所以不准你睡，要聽我的話！」

三公子允許她成為他的人耶……阮丹荷開心的笑了，她喜歡這張好看的脸，很喜歡……還有他的眼睛，是雙迷魂眼呢……

「只要在三哥身邊，我不怕。」

他能救她一次，就能救她第二次。「我會在你身邊。」

「三哥要說到做到喔！三哥就像天邊的鳳凰，我從沒想過自己能構得著……」

「在天上飛的鳳凰也得落地棲息，小饅頭，對你的承諾我說到做到，如果你醒來沒見到我，未來就算我飛得再高、飛得再遠，都會跌回你的身邊。」

她不想他發這麼重的誓，她只是想要一份保證而已……

當雷以欽發現了雷之亦及阮丹荷失蹤後，連忙派人上山搜尋，還拜託了城裡的獵戶，獵戶們聽到天市院的貴客失蹤了，再加上平常頗受天市院關照，連忙帶著獵狗加入了搜索的行列。

雷以欽先是拿來了雷之亦的物品，讓獵狗嗅聞雷之亦的氣味，接著便鬆開獵狗的項圈，任獵狗在山裡搜尋起來。

夜裡搜山不易，所以動物的本能勝過人類，當遠方傳來了獵狗的吠叫聲時，雷以欽立刻循聲而去。

直到他抵達獵狗尋找到目標的地點，看見一名一頭華髮卻身材健壯的老者正橫抱著阮丹荷。

「這娃兒是你們在找的人吧！」老者看著一旁不斷吠叫的獵狗一眼，一聲喝斥，狗兒乖乖的低叫幾聲便退到了眾人身旁。

雷以欽看見身上包裹著雷之亦外衣的阮丹荷，她臉色慘白，四周充斥著血腥味，他拉下雷之亦的外衣，看見了渾身是血的阮丹荷，「是的！我們在找她，老先生有見到三公子嗎？」

「三公子？我不識什麼三公子，只見到這娃兒，這娃兒本沒呼息，我以內力護住

了她的心脈，應該能夠撐到你們送她下山找大夫。」

雷以欽接過了老者懷裡的阮丹荷，就見老者轉身要離去，開口喊住了他，「老先生，請問您家住何方，丹荷醒了後我會帶她上門謝恩。」

「這娃兒叫丹荷啊！放心，有緣會再見的，趕緊送她下山吧。」

Crescent